

春風文藝叢書

作者：范 劍

心湖



心 湖

春風文藝叢書 范 劍 著

春風出版社出版

心湖.....	1
金色的籠子.....	18
情場.....	27
夜.....	37
秋日海灣.....	57
她的秘密.....	67
綠苑的誘惑.....	76
意外的約會.....	85
人生的彩虹.....	95
銀色家庭.....	104
少女的微笑.....	114
村路上的愛情.....	124
寒夜的微笑.....	134
鬼夜哭.....	154
四姊妹.....	164

心湖

一

在一個彩色的秋晨裏，她將有一次彩色的約會。

推開窗扉。那幽藍一碧的天幕，像一個無邊無際的草原。那團團飄浮的雲絮，像行遊于草原上的羊羣。作爲一個小學女教師的她，向來崇尚儉樸，對於修飾與打扮，她的宗旨是：適度而不過份。今天，爲了這個帶點緊張成份的彩色約會，她必須稍爲修改一下自己的宗旨——從隔壁張師奶處借來一個電風筒，捏着梳子對鏡梳理頭髮。梳理完畢，她把自己最滿意的黑綢裙、白綉花綢領恤衫，湖水色的圓領秋襖，取出一一穿上了。另外，還在黑髮上，加披了一條粉藍色的絲巾。

一切裝扮停當了。

對鏡凝視再凝視。在潛意識裏，她覺得鏡中的自己，委實有點兒陌生。

「我這樣着重修飾，未免有些過份了吧？」她想。企圖解下頭上絲巾。

嘟嘟——

「唔，漫雲來了！他很守時！」她對自己說話。誠然，汽車的號笛，把她剛才的一縷思緒趕掉。一隻畫眉鳥飛進她的胸膛，在歡躍高歌。她以舞蹈的姿態跑去關窗，然後低哼着，回身在床上找到白色的手袋，旋轉身體，步出房間，順手關門。

咯咯咯，咯咯咯……她沿樓梯而下。想到自己一連串的動作，是這樣稚氣，而自己是個孩子們的教師，便心溢羞愧，臉泛微紅，不期然地裝出一副惟恭惟謹的姿態來。

二

馬路邊。停着一輛紅色富豪牌私家車。

一個青年以左手撐着車門，傾斜着身子站在那裏。瞧見她在樓梯口出現，他欣然地向前跨進一步。

「漫雲，你很準時。」她口上說，亦步亦趨地走向他。

「再等三分鐘，你不下來，我要上樓了。」他說，聲音清亮。

「連這點子耐性都沒有？」她笑咪咪地與他交換一個深情的眼色。顯然，他今天的衣着比前講究多啦！——深黑色的西服，白色襯衫，飄着一條法國式的條形領帶，頭髮

經過修剪，雙眉下的一對眼睛，是兩個溢漾着柔情漣漪的池沼。

「爸爸、媽媽見到了他，會合意吧？」她想，又一次睨視着他。覺得他是這樣英俊，這樣的挺拔。

沈漫雲，是她三個男朋友中最理想的一個。因此，她選擇了他。——她跨出師範學院之後，已經做了兩年多的小學教師。第一個撞進她少女生活世界來的男子，是同事王以池。他是一位頗負責任的中學部教員，不苟言笑，但對她特別關懷。她初執教本時，他替她解決了不少教學上和人事間的困難。她敬愛他。他有個不愉快的家庭，太太愛打麻將如命，爲了要充充場面，竟忍心把丈夫大半月的薪水，用去購買一襲時髦新裝。王以池常向她訴說自己的不幸和苦悶，又常常約她出去消遣。她是個敏感的女子，她一個個不願意捲入這種複雜的漩渦裏去。她惟一能作的，便是勸以池設法改變太太，爲家庭謀求幸福，然後，她有意和他疏遠，疏遠，她想：「越和他疏遠越好，否則，我將嘗到一顆人生的苦果！」

第二個企圖闖進她愛情領域的，是一個「未紮當紮」的電影小生。她和他，本是同學。畢業後，他捨棄自己理想的教師工作不幹，却衝進銀色的名利場中，認爲這是能使自己最容易爲人所崇拜，最容易出人頭地的工作；拍了一兩部片子後，他被捧爲「風流小

生」了。想不到，他對她仍念念不忘。她的耳朵，常常聽到他打來的電話，約她出外，但她婉拒了；她的抽屜裏，常常放着他的求情書信，極盡纏綿，但她從來不置答覆。她是個較有理智的人，她喜歡看電影是一回事，但她了解一些電影明星的複雜私生活，她呀！不願使自己在炫人眼目的銀色世界裏，迷失了方向！

第三個，就是他——眼前的沈漫雲。

一個青年畫家，從美國的三藩市回來。在一次舊同學們舉辦的遊船河中，她認識他。他曉得她是本港一個著名油畫家的女兒時，與她談得更多，更投契。以後，他和她時相往還，他對她是一往情深的。她呢？每次在內心的天秤去衡量他時，覺得他風度翩翩，談笑風生，對人禮貌周周，對她更體貼入微。他並沒有從外國鍍金回來的人所常有的不可一世的壞習氣；但他生活得比較洋化是事實，愛自我誇許繪畫成績也是事實，愛炫耀自己家庭富有，亦是事實。

「人不能十全十美的。」她最後的結論，就是這麼一句話。也就是這麼一句話，鼓舞了她，推動了她，為這個徘徊在自己生活領域中的青年，打開愛情之門。

她敬父親，愛父親。——他在青年時期去過法國學畫。回來後，他的台山鄉音不改，穿的還是潤領舊式西裝，淡薄名利；他的畫風仍那麼地道、渾純、明朗。每個星期

天，他到漁村去寫生。每個晚上，他架着那輛老爺車去美術夜學院教學生。他遠居于沙田的一個蒼蒼茂密竹林園內。在那裏，他們有一個淡雅的家。她愛這個家。

既然，她和漫雲的感情有了進展，那她必須把他介紹給爸爸認識，讓他老人家替自己幫幫眼。在一個周末之夜，她回到沙田的家裏。燈下，她把自己的情況告訴爸爸，然後說：

「爸爸，你覺得漫雲怎麼樣？」

「我不能以耳代目代心，婉明，你已經有足夠判斷人人事事，明辯是是非非的智慧和年紀了！」爸爸說話從容，他把煙斗的灰燼敲在煙灰缸中。

「爸爸，下星期帶他來見見你們好麼？」她問。

坐在沙發上替弟弟編織毛線衣的媽媽，比爸爸心急，她說：「你就在下星期日帶他來吧！」

「如果你認為必要，那麼我下星期不出去寫生。」爸爸的話語，老是經過一番思考才吐出來的。

「那麼就在下星期日吧！」婉明決斷地說。

轉瞬之間，下星期日——今天，終於擺在她的眼前。

三

坐上了汽車，她含情脉脉地注視着坐在駕駛位的沈漫雲。一絲笑靨在她咀角躍動。

「漫雲，瞧你，穿得多漂亮！」她故意打趣。

「去見一位老畫家，不穿得漂亮一點，怎成？」他說，一隻手搭在駕駛盤上。

「我爸爸不講究這一套的。」她昂頭說。猛地記起一些事情，神色焦灼地望着他，

道：「漫雲，你忘了帶些油畫去給爸爸品評嗎？」

「別急，這種事情，我怎會忘記的呢？它們都放在車後的貯物箱裏。」

「算你記憶力不差。」

「見到你父親，我的談吐，我的風度也會不差的。」

「老鼠跳下天秤，不要臉。」

「總之不會叫你失望就是。」

跑車「忽隆」一聲向前開，它以最高的速度，在馬路上飛馳。

「小心架車，別開得太快，好不好？」她勸告着。

「請信任我的駕駛術，在美國，我是能手。我不會把去見未來岳父，變成去見閻羅

王的。」

「你，你真壞。」

汽車不單沒有減低速度，它並且又增加了行駛速率。

不出十五分鐘，車子已經在通向沙田的環山坡路馳騁。

一個廿五六歲的青年人，他挽着一個畫箱，和一個手拿竹籃的六十歲左右老婦人，沿着山路，向眼前的馬路移行。

「小心呀，前邊已是馬路了！」青年人勸告着老婦人。

「我知道，我知道，前邊已是馬路了！」老婦人一面說，一面橫過馬路。青年人也跟在她身後。

沈漫雲的車，像一頭發瘋逞狂的野馬，吼叫着，猛地向她們闖去……

坐在車上的婉明，瞥見前面情景，嚇得臉青心跳，馬上站起來，尖聲嚷：

「前面有人！」

任她的話多尖銳，多有力，但也攔不住這輛開足馬力的汽車。

穿短衫褲的老婦人，被撞跌在三尺以外，竹籃飛得遠遠；青年人也倒在路邊，畫箱落在馬路上，畫筆、顏色筒……散滿一地。

「漫雲，不好了，我們闖禍啦！」她心驚胆顫地嚷叫。

可是漫雲呢？顯得非常鎮靜，冷淡。他繼續踏動汽車油門，向前衝，企圖逃過這一輪自己開出來的車禍。

「漫雲，你瞎了眼睛嗎？汽車撞傷了人，還向前開？」她這句話，簡直從胸膛直衝而出。

「傻瓜，這種事不逃跑，以後麻煩可多哪！」

「原來你是這樣一個怕麻煩的聰明人！」她對他的一縷柔情和一向的好感，被他這一句如刀的話斬斷了，怒目瞪着他。

「在美國，我和朋友們，就常常遇見這等事情，算不得什麼？」他說，把一副黑眼鏡帶在眼前。

她不但看到那閃光的黑眼鏡片，她並且透過那兩塊眼鏡片，洞見他黑色靈魂的一面。

「沒良心的傢伙，快煞車，讓我下去救人！」她喝了一聲，把所有的憎恨感情集中在這句話上。

他聳了聳肩，莫名其妙，無可奈何地煞車。

她徑自開了車門，跳出汽車，向出事地點奔跑，奔跑。那青年人已經從地上爬起來。他並沒有受傷。抖擻一下精神，迅步趕到老婦人身邊，蹲下把她扶將起來，讓她橫斜着身子，半躺在自己的懷中。

她呻吟着，額上鮮血涔涔，右腿的褲筒被撕破了，亦淌流着鮮血。他掏出手帕，替他揩抹着，氣喘吁吁。

婉明跑近他們。憂急地，惶悚地打量着他們。

「老婆婆怎麼樣？她傷得重嗎？」她說。急不及待地蹲下來審視着。

青年人以仇視的目光睨視她一下，粗聲說：「你難道不長眼睛麼？」

體會到他的心境，她並沒有生氣，馬上解下頭上絲巾，跑去路邊的山泉，蘸了水，又急步跑回來，小心翼翼地替老人家抹拭傷口。青年人對她有了另一番估量，抬頭打量她一下。想起自己是車上的肇事者，她不禁赧然，愧疚交織。

「怎麼辦呢？」見老婦人血流如注，婉明失去方寸。

「現在只有兩個辦法，一是去打電話報警求救，一是叫你的男朋友用車子送她進醫院。」他說。

「還是讓我們送她去醫院吧！」她救人心切，向後面的馬路搜索。——漫雲死裏死

氣地，毫無表情地，已把車開到她們身邊來。

四

沈漫雲老大不高興，他駕駛着汽車，轉頭，向回市區去的路上開行。

「快！開快些！」坐在後廂裏的青年人在催促。

從望後鏡裏，漫雲審視一下這個帶着畫箱的青年，心裏充溢着對他的鄙屑，他想：「要不是爲了婉明，才不讓你和那老太婆坐我的車哩！」

婉明也坐在車後廂。她此刻把一些白花油擦到老婦人的鼻端，一面在關切地問：「老婆婆，傷口痛不痛？」

老婦人呻吟着，失神地注視她一下，又閉上了眼睛。

汽車拐了個彎，漫雲焦急地問：「婉明，你父親不是約定我們十點鐘到達麼？現在恐怕來不及了！」

「來不及算了。」她冷冷地答。以這種態度對待他，還是破天荒第一次。她想：「在這種情況中，他仍不忘自己，多不負責任的一個人！」

「婉明，我畢竟第一次去見你父親呀！」他又說。

「誰叫你開快車闖的禍。」她沒好氣地答，之後又加了一句：「我父親就不喜歡自私的人！」

車到醫院門口。婉明和那青年人把受傷的老婦人扶擁下車。

「老婆婆，你家裏有什麼人嗎？」青年人扶她跨上醫院的石級時，問：「我們把你送進醫院後，我替你去通知他們。」

「我……女兒……女婿住……在……聖十字徑……六號……」老婦人艱困地吐出這些不連貫的話語。

婉明投以他敬佩的一瞥，她說：「先生，我還以為你們是一雙母子哩！」

「不是，我到那裏去寫生，剛好與她同路吧了。」

她又不期然地扭頭，再打量他，好像在這個只穿一件夏威夷恤、灰西褲的青年身上，散發着一種無法抗拒的迷人力量似的。少女的心，是一個湖，即使是外界一陣微弱的風，也會掀起粼粼的感情微波。眼前青年的作為，是一陣強勁的風，確然使她的心湖蕩漾。——同是青年人，同是用彩色去繪寫人生，但漫雲和他，對人生所採用的手法，是多麼的殊異！從這一役車禍裏，在僅只是半小時裏，她竟從一面鏡子上，窺見自己所喜愛的的人的內在精神倉庫，是一片空白；而另一個陌生青年人，却是如此的豐富。

「先生，請問你——貴姓名？」快到醫院登記處時，她問。

「我叫殷兆行，小姐呢？」

「邵婉明。」她答。在腦子裏把「殷兆行」三個字深深銘記。

五

婉明教的是上午班。下午一時許，她下了課，有人喚她聽電話。在電話室裏，她捏起耳機——

「誰？」她問。

「我是漫雲。婉明，我向你道歉。昨天在醫院門口，我一時生氣，沒等你出來，便把車開掉了。」

「不要緊，我有雙腳可以走路，再說，街上有的是公共汽車。倒是車傷人的責任，由我負起來了。」

「對不起，對不起，你父親怎麼樣？他怪我嗎？」

「他並不隨便怪人的。」

「下星期日再去拜會他老人家好了！」

「再說吧。」

「婉明，今天下午，有個朋友在深水灣別墅開生日會，你現在來紅葉餐廳，我和你一塊去。」

「我沒有興趣參加。」

「你還在生我的氣？」

「我在十分鐘後，到醫院去探望被你車傷的老婆婆。」

「婉明，你真是找苦來吃。昨天你把她送進醫院去，誤了我們好事，現在又——」

「請問你，老婆婆的苦，誰給她受的呢？」

「我沒時間跟你辯論，你到底來不來？」

「不來。」

「那麼我要和安妮去了。你知道她多渴望和我在一起？」

「我又沒有把你拉住。」

她掛掉了電話，走出電話室。臉上飄過一絲輕蔑的笑意。心想：「理想的對象難求呀！三個男子闖進我的生活圈來，兩個都不合心意。連他也——」

下午一時半。她離開學校，在生菓檔買了一包橙和蘋果，趕搭公共汽車到醫院去。

老太婆的傷勢並不怎麼重，只因爲年紀太老，還得在醫院待一兩天，便可以出院了。頭上包着綳帶的她，老是審視着婉明，忍不住說：

「姑娘，你有心，還來看我！」

「你的女兒、女婿有來看你麼？」

「來過了！那位殷先生真好，我呀……真是幸而出路遇貴人。」

「都是我們不好！」她低垂着頭。

「我不怪你，只怪那開車的。」老婦人伸手輕撫她的頭髮。

殷兆行也來了。像她一樣，他也買來一包水果。在病床邊，他關切地問候老人家的傷勢。在老人家的聲聲多謝、讚許中，她對他又加多了一層敬意。她想：「從昨天到今天，他對待她，比兒子對待母親差不了多少！」

跨出醫院門口時，她和他走在一起。她在搜索一些較適合的話題。

「殷先生，你是一個青年畫家？」她問。

「我是寫畫的，但不是畫家，距離『家』的目的還遠哩！」他對這個話題大感興趣。

「不過我相信你的作品一定很有意思。」